

证券代码：872050

证券简称：金元期货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聂义锋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经纪业务条线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，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经研究，任命聂义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聂义锋，男，1984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6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中医药大学，获环境科学学士学位。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华润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营销部区域代表；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然九路营业部投资助理；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金瑞期货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客户经理；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罗湖营业部业务经理；2012 年 2 月至 2024 年 5 月，在平安期货有限公司历任金融衍生品部负责人、机构销售部综拓负责人、投资咨询部负责人、资产管理部负责人和投资经理、经纪业务部执行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公司副总经理的任命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贺志勇认为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、审议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聂义锋具备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，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，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禁的情形。同意聘任聂义锋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9日